

投保须知

1、本产品由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承保,目前该公司在北京、上海、天津、重庆、江苏、广东、陕西、四川、云南、辽宁、浙江、河北、湖南、湖北、安徽、山西、福建、山东、广西、河南、江西、深圳、青岛、大连、宁波、贵州、内蒙古、厦门、黑龙江、新疆、宁夏、甘肃设有分支机构。本产品的销售区域为全国。

2、**投保人：**18周岁以上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并与被保险人存在可保利益；

--本产品投保人与被保险人关系须为：本人、配偶、子女、父母。

3、**被保险人：**

--初次投保时年龄为18周岁（含）至60周岁（含），身体健康的自然人，可逐年续保，最高可至99周岁。（注：本产品为一年期健康险产品，不提供保证续保）

4、**等待期：**本产品的等待期为90天，意外及续保无等待期。

5、**保障责任：**本产品的保障责任包括100种重大疾病-重度疾病保险金和40种重大疾病-轻度疾病保险金，疾病种类及定义见《重度疾病及轻度疾病清单》。初次确诊重大疾病-重度疾病后，赔付100%重大疾病-重度疾病保险金，同时本保险合同终止；初次确诊40种重大疾病-轻度疾病后，赔付100%重大疾病-轻度疾病保险金，同时重大疾病-轻度疾病责任终止。重大疾病-轻度疾病保险金仅针对本保险合同约定的重大疾病-轻度疾病进行给付，重大疾病-轻度疾病必须在生前诊断，对于任何身故后的尸检诊断不给付重大疾病-轻度疾病保险金。对于已经符合重大疾病-重度疾病保险金给付条件的，仅给付重大疾病-重度疾病保险金，不再给付重大疾病-轻度疾病保险金；（注：《重度疾病及轻度疾病清单》详见保险条款）

6、**除外职业：**接触放射线或放射性物质，接触化学、易燃或易爆物质，有毒及危险物质生产运输，参与矿物或煤炭开采，暴露于烟尘或粉尘，参加高空、海洋、水下、地下、隧道、桥梁作业或活动，从事渔业捕捉，森林砍伐业或相关作业，森林防火，建筑施工，机械设备制造加工操作，金属/合金冶炼，3吨及3吨以上重型卡车、砂石车、液化气油罐车驾驶及随车工作，高压电、电缆作业，拆船工作，私人保镖，战地记者，驯兽师，无固定职业，消防队员、特种兵、军事院校学生、入伍受训新兵、消防爆破、缉毒及防爆警察，参与镇暴或军警行动，前线军人。

7、**责任除外：**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发生疾病、达到疾病状态或进行手术的，保险公司不承担保险责任：

- （一）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二）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三）被保险人故意自伤、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四）被保险人服用、吸食或注射毒品；
- （五）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合法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六）被保险人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

(七)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八)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九) 遗传性疾病（重大疾病中肌营养不良症、脊髓小脑变性症、肾髓质囊性病、肝豆状核变性、亚历山大病除外），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

若由于本合同中责任免除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保险人对该被保险人保险责任终止，除因投保人、被保险人故意制造保险事故外，保险人退还相应的未到期保险费。

8、退保规则：投保人要求解除本合同时，自保险人接到保险合同解除申请书之日次日零时起，本合同的效力终止。保险人收到证明文件和资料之日起30日内退还未到期保险费。未到期保险费=保险费×[1-(保险单已经过天数/保险期间天数)]，经过天数不足一天的按一天计算。

9、本产品每一被保险人同一保险期间限投保1份，多投无效。

10、保障区域：本产品保障区域仅限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

12、投保流程：登录→选择保险产品→点击购买→填写投保信息→确认信息和金额→在线支付→收到承保成功的短信通知后-投保成功。

13、阅读条款：请确认您已认真阅读《华泰财险重大疾病重度疾病保险（A款）条款》（注册号：C00015432612021010410491）、《华泰财险附加重大疾病轻度疾病保险条款》（注册号：C00015432622021010410501），您了解、同意并确认上述条款内容，特别是保险责任及责任免除的部分。作为投保人，您确认对于被保险人具有保险利益。

14、保单形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十一条规定，数据电文是合法的合同表现形式。投保人接受以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提供的电子保单作为本投保成立的合法有效凭证，电子保单与纸质保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本保险产品为互联网销售保险产品，网上投保、网上支付、网上即时核保并出具电子发票和电子保单，您可以通过电子发票自助申请系统（<http://ahchudan.pc.ehuatai.com/htfp>），或进入华泰财险微信公众号“华泰财险e商城”“客户服务”项目中找到“电子发票”项目，自助获取电子发票，如需查询、验真或投诉请拨打华泰客服电话4006095509。

16、保险人保证对投保人、被保险人和受益人信息，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严格保障客户信息安全，不将客户信息提供给保险交易活动当事人以外的其他单位和人员，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另有规定的除外。

健康告知书

本告知书的各项内容是保险人核保的重要依据，在保险人同意承保时将成为保险合同的组成部分。为确保您的权益，请务必亲自详实填写下列告知事项。如有不实告知足以影响本合同的承保决定，即使已签发保单，保险公司仍有权依法解除本保险合同，并不承担保险责任。

1. 被保险人职业是否属于以下职业：接触放射线或放射性物质，接触化学、易燃或易爆物质，有毒及危险物质生产运输，参与矿物或煤炭开采，暴露于烟尘或粉尘，参加高空、海洋、水下、地下、隧道、桥梁作业或活动，从事渔业捕捉，森林砍伐业或相关作业，森林防火，建筑施工，机械设备制造加工操作，金属/合金冶炼，3吨及3吨以上重型卡车、砂石车、液化气油罐车驾驶及随车工作，高压电、电缆作业，拆船工作，私人保镖，战地记者，驯兽师，无固定职业，消防队员、特种兵、军事院校学生、入伍受训新兵、消防爆破、缉毒及防爆警察，参与镇暴或军警行动，前线军人？

2. 被保险人过去 1 年内是否发现健康检查异常（包括但不限于血液、超声、影像检查、内镜、病理检查），过去 2 年内是否住院或被要求进一步检查、手术或治疗（不包括剖腹产/顺产/急性胃肠炎/单次发作已痊愈的肺炎/上呼吸道感染住院（含感冒，鼻腔、咽或喉部急性炎症等导致的住院））？

3. 被保险人目前或过往是否患有下列疾病：良、恶性肿瘤（含原位癌），2 级以上高血压

（收缩压大于 160mmHg，或舒张压大于 100mmHg），心脏疾病，主动脉疾病，脑梗死（脑栓塞或脑血栓），脑出血，脑外伤后遗症，肾萎缩，慢性肾炎，肾功能衰竭，多囊肾；肝硬化，乙型肝炎，丙型肝炎，酒精性肝病；血友病，重型再障性贫血，系统性红斑狼疮，类风湿性关节炎，风湿热，糖尿病，阿尔茨海默病，帕金森氏病，运动神经元病，多发性硬化，重症肌无力，硬皮病，克隆病，溃疡性结肠炎，慢性胰腺炎，癫痫，精神病，先天性疾病，法定传染病（包含甲类及乙类），慢性阻塞性肺病，瘫痪，性病，艾滋病及 HIV 阳性，慢性酒精中毒。是否曾经或正在使用毒品或违禁药物、是否有智能障碍或痴呆、失明、聋哑、身体任何部位缺失、畸形及功能障碍（多指除外）、重听、视力障碍（近视1000度以上）？

4. 过去 1 年内是否存在下列症状：反复头痛、持续反复发热、

抽搐、不明原因出血、皮下出血点、咯血、反复呕吐、进食梗噎感或吞咽困难、呕血、浮肿、

腹痛、便血、血尿、蛋白尿、性质不明的肿块、肿瘤、结节、息肉、囊肿、消瘦（非健身原因所致的体重减轻 5 公斤以上）？

5. 适用于女性被保险人：是否曾患有葡萄胎或其他妊娠滋养细胞疾病、宫颈不典型增生；是否有半年内存在阴道异常出血、乳头异常溢液、疼痛、糜烂或回缩、乳房表面皮肤凹陷、皱褶或皮肤收缩等症状？

6. 被保险人是否曾被保险公司解除合同或投保时被拒绝、延期、附加条款承保或有过任何形式的人身索赔？

7. 正在申请及既往已经生效的重大疾病产品保额是否大于100万？